附表3

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通知单

保函出具机构名称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标项目  名称 |  | | 项目编号 |  |
| 招标人 |  | 招标代理 |  | |
| 经办人 |  | 经办人 |  | |
| 联系电话 |  | 联系电话 |  | |
| 开标时间 |  | 公示时间 |  | |
| 投标保证金金额 | 大写： 小写：¥ | | | |
| 不予退还  理由 | 因 ，决定（投标人）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（或没收）。(处理意见附后) | | | |
| 招标人  意 见 | 根据《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服务平台运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预赔偿款 元作为不予退还的投标保证金，（招标人名称）将按有关政策处理。  (招标人盖章)  年 月 日 | | | |

注：本通知单抄送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份。